

第一章 穿越變人妻

充滿歷史感的雕花木床上，打扮十分富態的中年女子拉著年輕女子的手苦口婆心的勸道：「婉婉，娘跟妳說，這女子剛出嫁一個月不到就跑回娘家，已經犯了夫家大忌，縱是有理也變無理了。女婿若來接妳，妳就跟他回去吧，聽話啊。」

語氣溫柔誘哄，慈母之心盡顯，令人動容。

蘇婉下意識就要點頭，眼角餘光瞥到中年女子幾乎要溢出眼底的不放心，她眉心一跳，眼神一轉，便顯出了幾分驕縱，努力模仿原主刁蠻的語氣道：「那怎麼成，我若如此輕易就被打發，以後他們家豈不是騎在我頭上撒野了！」

立在一旁隨時聽候吩咐的小丫鬟聞言幾乎要笑出聲，心道誰敢騎在她家姑娘頭上撒野，她家姑娘不把他們家拆了都是好的。

中年女子滿臉無奈，「那妳待如何？」

蘇婉頓住了，心想她初來乍到的，連前因後果都沒弄清，怎麼知道要如何？索性一梗脖子道：「至少要他跟我道歉，並且保證以後不再犯。」

「使不得，使不得！婉婉啊，縱然妳爹是親家的救命恩人，親家那邊又是敦厚老實之人，真心感謝妳爹，卻也容不得妳如此胡鬧，再說女婿是讀書人，知事明理，這次原是妳的不是，看在妳爹的分上女婿也會親自來接妳，可再大的恩情也有消耗完的一天，妳若一直如此下去，等我和妳爹百年後，又怎麼放心的下妳啊……」中年女子原是苦口婆心的勸說，卻漸漸激動起來，這會兒已經開始用帕子拭淚了，似乎已經預見了她女兒不作不死的那一天。

蘇婉沒想原是模棱兩可的一句話，竟得到這麼多的資訊，瞬間將這些資訊整理歸納完畢，她臉上露出了集煩躁猶豫等情緒於一身的複雜表情，最後似是無可奈何的歎了一聲，語氣不情不願的道：「好吧，我這次聽娘的就是了。」

其實她也不想在原主娘家待著，或者說是不敢，畢竟原主父母瞭解原主，她要是不小心露了餡，後果簡直不堪設想，而去原主的夫家，可以預想定不如在娘家過的舒服，不管古代還是現代都歷來如此，別人家的媳婦難做，沒見到原主父親是丈夫父親的救命恩人，原主都受不了跑回娘家了嗎？這其中固然有原主自己的問題，但常言道一個巴掌拍不響，原主夫家也不見得能好多少。

可蘇婉現在也顧不上那麼多了，原主的母親都說了，她才出嫁不到一個月，所以夫家人對她的瞭解十分有限，也就是說，在那裏她過得相對安全些，至少不用擔心一個不小心就被人當妖怪附體對待。

蘇婉是精心表現了一番，甚至把情緒的轉變都拿捏得無懈可擊，才點的這個頭，所以中年女子只是愣了一下，也沒多想，臉上就露出了驚喜的表情，似是沒想到女兒這麼好說話，立刻收了眼淚，語氣十分欣慰，「娘的婉婉，終於懂事了……」被女子摟在懷裏心肝肉兒的揉搓，蘇婉愣了一下，不知怎的有些羨慕原主了。她記得自己閉眼之前還在自己新置辦的別墅中，躺在花大錢從國外空運過來的奢華大床上舒服得捨不得睜眼，一覺醒來身下就變成了老古董的木床，墊了被子躺著還是硌得慌。

這一切來得莫名其妙，蘇婉都還弄不清究竟是怎麼回事，就被一個清脆的聲音打斷了。

「姑娘，天兒大亮了，要起嗎？」

剛到一個陌生的環境，蘇婉萬不敢隨意，於是只淡淡的嗯了一聲，厚厚的門簾子隨即被掀開，透過紗帳蘇婉看到一個著綠裙的小姑娘，嫩綠鮮妍的樣子，身上穿著的像是襦裙，但因為戰國之後，幾乎漢族人都愛穿襦裙，因此無法從衣著上來分析她現在所處的朝代。

蘇婉沉默的在小丫鬟的伺候下穿衣洗漱，小丫鬟年紀雖小，動作卻很麻利，把蘇婉引到妝臺前準備給她打扮。

「姑娘今兒想梳什麼頭？」

「和平常一樣就好。」

小丫鬟略一思索，手上便俐落的握著蘇婉的頭髮左擰右轉的，很快一個髮髻便成型，蘇婉挑了枝做工精巧的金釵子，小丫鬟給她簪在髮髻上，銅鏡裏人影模糊，蘇婉還是一眨不眨的看著，心底微訝，這具身體莫不是已嫁人，不然挽什麼髮？殊不知也有人在打量她。

小丫鬟不太沉得住氣，頻頻看了蘇婉好幾眼，終是問：「姑娘今兒不舒服還是？」

蘇婉心裏一凜，知道她的表現讓人起疑了，卻還是不動聲色的點頭，「是有些頭暈。」

「許是昨夜沒睡好，姑娘畢竟快一個月沒回來了，待會兒奴婢稟了太太，讓請個大夫給姑娘看看。」

「這倒不用。」蘇婉笑了笑，似一時興起般的問，「妳如何看出我身體不適？」

「姑娘今兒有些反常。」

「是嗎，那妳說說我平時是怎麼樣的。」

小丫鬟卻受驚嚇的低下了頭，「小綠不敢。」

蘇婉自認為語氣並不嚴厲，小丫鬟此番表現，想來原主在她心裏積威已久，她眼神瞇了瞇，語氣也帶上了幾分命令和不耐，「是我叫妳說，妳便說了，我還能吃了妳不成？」

「小綠不是這個意思。」小丫鬟的臉色白了一分，囁嚅著道，「姑娘性格一向大氣直爽……」

大氣直爽？恐怕是刁蠻任性吧！蘇婉已經從她的表情中看出了答案，心道扮刁婦倒也不難，她剛出道時接的第二部戲，演的就是一個驕縱任性、被寵得無法無天的刁蠻公主，因為人設與她的性格太不符合，為了演好這個角色，她那時費了不少心，現在雖說不上得心應手，但也不至於措手不及。

只是可惜了原主，如花一般的年紀，也不知道怎麼回事就消失了，也不知還在不在？雖然原主脾氣性格驕縱些，可若不是家中嬌寵，又如何能養出這樣一身脾氣？在這一點上，蘇婉是羨慕原主的。不過這點羨慕很快就變成了無奈，後來她才知道，原主可不僅僅是驕縱這麼簡單啊，甚至用極品來形容一點也不為過，倒讓她頂著各種白眼收拾爛攤子。

成功的勸說了女兒，中年女子，也就是這具身體的母親蘇太太開心不已。

原主跟蘇婉同名同姓，也不知是不是巧合，倒是比蘇婉整整年輕了一倍，年方十七，所以蘇太太也才比蘇婉大不了幾歲，看著蘇太太充滿母性的眼神，蘇婉用上了她這十幾年磨練出來的演技才不至於太出戲，蘇婉相信，經過這一遭歷練，她離影后也不遠了——如果她還能回去的話。

蘇太太圓滿完成任務，去前廳跟蘇大富回報了，讓蘇婉在房間裏做出閉門思過的樣子。

蘇太太帶著小丫鬟走路都帶著風，臉上滿溢笑容，她欣慰啊，女兒出嫁後果然懂事了許多，按照她一貫的性子都鬧回娘家了，肯定不能善了，沒想到現在竟然會聽人勸了，若她日後能學著收斂脾氣的話，自己和她爹也就不用整天為她提心吊膽了。也怪他們夫妻，把女兒寵得這麼不知事，可自己和她爹成親後折騰幾年、求遍了各大菩薩，才得了這麼個女兒，即使給她爹抬了一個又一個的妾回來，都是年輕好生養的，卻一個子兒也沒有，折騰到現在他們都老了，她爹也認了命，命裏無子就無子吧，但唯一的女兒得好好的啊，難免寵得過了些。

原想著憑這份家業，再給女兒招個敦厚的女婿，他們夫妻身體還健朗也可以看著，等生了孫子好好教養，等他們過身的時候孫子該能撐起家業了，也不怕女婿對女兒不好。

不過現在想那些已是無用，蘇太太最高興的是女兒現如今都能聽勸了，唯一遺憾的是開竅的太晚，若早幾個月，由她細細教，也不至於剛出嫁就鬧著回娘家，縱是親家再感激他們，女兒這也鬧得太難看了，她更擔心的是女婿，他知情達理，孝心可嘉，就怕女兒這麼鬧女婿心生不滿，女兒又心繫女婿，要是弄得夫妻離心……唉——蘇太太歎了口氣，臉上笑意收斂了許多，一腳踏進了前廳。

「如何，婉婉聽勸了嗎？」蘇大富長得比蘇太太還要富態許多，早年在外面跑商，風吹日曬的，如今養尊處優了好些年也沒養回來，皮膚黝黑，頂著大大的肚子，一雙小眼睛裏閃爍著精明，多虧了蘇太太五官端正，才能生出個標緻的女兒。

「婉婉這次也知道錯了，在閉門思過呢。」

「哼，她這次也鬧太過了！」蘇大富如何不知女兒的性子，一甩袖，「女婿剛銷了假回書院念書，這才沒兩天鬧得他又請假，這要是耽誤了女婿念書，看我怎麼教訓她！」

「是，你女婿好，你女婿最好不過了。」蘇太太聽不得丈夫這麼說女兒，頂了一句後坐下，端起茶抿了一口，皺眉，「怎麼是這個茶？上次老爺的朋友不是送了些上好的碧螺春麼，小紅妳去泡了來，我聽吳太太說讀書人都愛喝這個。」

蘇大富聞言忙擺擺手，「快去換了來，我們不懂這些，但吳秀才是讀書人，他太太說的準沒錯。」說罷也坐下，歎了口氣，「這出嫁了哪能和在自己家時一樣，親家敦厚老實是沒錯，旁的也不會為難婉婉，這次累得女婿請了假來接她，誤了女婿前程，宋家焉能不怨？」

蘇太太哪能不知道這些，聽罷也是一聲歎息，夫妻倆俱不說話，愁眉不展，為了這個獨女也是操碎了心。

「原想給婉婉招婿，旁的不說，我們兩個老骨頭還能幫襯幾年，定出不了錯。可誰曾想那日女婿代他爹來家中謝恩，竟被婉婉瞧上了，不知道從哪學來的一哭二鬧三上吊，硬是要嫁給女婿，怎麼勸都不聽。縱使婉婉長得標緻，整個縣裏也沒幾個比她更出挑的女孩兒，可女婿如此人才，熟讀詩書，知事明理，又豈是只看外表的膚淺人？常聽人說娶妻娶賢，尤其是讀書人家更重視此事，咱家婉婉跟賢字可搭不上邊，因著這個救父之恩讓他娶了婉婉，日後夫妻相處恐怕也和睦不起來啊。」

蘇大富擺手，「當初我們把這些利害關係掰碎了講給她聽，她自己非要嫁，日後要怎麼過，該是她自己的事。」

雖是這麼說，可蘇大富蹙起的眉頭緊得都能夾死蒼蠅了。

她丈夫叫宋子恒，上個月剛考中秀才，若明年鄉試也能順利通過，就是他們這個縣裏近年來最年輕的舉人了，聽起來似乎是個前程大好的青年才俊。旁敲側擊從小丫鬟小綠嘴中得到這些消息，蘇婉垂下頭，眉心漸漸蹙起。

她不是對讀書人有偏見，但原主丈夫是個這麼優秀的人才，看小綠說起來時眼裏都放著光，透著一絲蕩漾，也知道氣度和外貌都差不了，日後前程一片大好，這樣的人何苦急急忙忙娶了一介商人之女？

縱然現在看著原主家富貴，比清貧的宋家好上不知多少，她相信這位宋子恒不會是眼光短淺之輩，兼之蘇婉又從蘇太太那邊知道了宋子恒是因為蘇大富救了他父親，娶了原主說不定也是被挾恩圖報，這樣一來他對原主，不，現在是她了，應該也不會多滿意——看起來似乎是Hard模式啊。

蘇婉輕輕吐了口氣，不過來都來了，再困難也得克服，日子都是人過的，換了個處境，她蘇婉也不會過得比誰差。

「姑娘。」門被輕輕扣了兩下，「姑爺來了，老爺太太請您去前廳。」

蘇婉站起身，深深吸了口氣，不得不提起精神來，她現在除了宋子恒，對宋家的事情一無所知，在去宋家之前必然要知道些基本資訊。

對於宋子恒這個人，她還真不敢掉以輕心，從小綠短短數語中，她便不敢小覷——年輕的書生，據說才年過弱冠，身上已有功名，被世人所看好，這樣的人非但沒有心生驕傲，還因著救父之恩不得已娶了在讀書人眼裏十分不入流的商人之女，再看小綠和蘇太太提到他時的語氣和神態，想來他面上也未曾透露過絲毫不願，心思不淺哪！

又聽聞他家也是莊稼人，祖上沒出過讀書人，父母兄長皆大字不識一個，一家人苦苦勞作供他念書，這樣的環境下還能考得功名，想必心性也十分堅定——這麼一位傳說中的人才，蘇婉是很期待見識見識的，但作為便宜丈夫，便有些不美了，在聰明人面前，她更得提心吊膽，不能錯一分。

不過好在宋子恒還要回書院念書，估計今天送她回宋家，明日就得走了，蘇婉決定咬牙忍了。

一腳踏進前廳，就聽到一個渾厚的男中音哈哈大笑，聽著那豪邁的笑聲，垂著頭的蘇婉腳下差點一個踉蹌，說好的公子如玉呢？

「婉婉，妳怎麼這麼慢，讓女婿好等。」

渾厚的男中音打消了蘇婉的胡思亂想，她還沒來得及抬頭，一個溫潤如玉的男聲輕柔的響起——

「岳父說笑了，小婿也才剛坐下，怎會是久等。」

蘇婉順勢抬頭，只見蘇大富右手邊坐著一個穿青衫的年輕男子，頭冠束髮，面如白玉，氣質高華，饒是在娛樂圈見慣了各路美男，蘇婉也忍不住在心裏喝一聲彩，先不提五官如何，這身氣質已經讓人移不開視線了。

蘇婉頓時更加可惜，這麼個男神級的人物，娶了原主也是憋屈，在這個年代，普通人飯都難吃飽，念書寫字那是有錢人才玩得起的事，貧苦人家出一個識字懂算數的都是鳳毛麟角了，還能考取功名，那真跟寶貝鳳凰蛋差不離了，用俗語來說就是祖墳冒青煙，更何況這顆鳳凰蛋如此年輕，前程還遠著，他要想往上走，這妻子肯定要有點身分地位背景。

就像她剛殺青的那部改編自小說的戲劇，男主角是一代名臣，生於微末卻天資過人，寒窗苦讀數十載，一朝高中狀元，又被世家貴女看上，順利娶得如花美眷之後，官路也一路暢通，終於位極人臣，他與楚仁宗君臣相得的故事感動了多少腐女……

蘇婉認為宋子恒完全可以仿效這位主角，他年紀又不大，也不過堪堪弱冠之年，讀書人成婚晚點完全可以理解，說不定少年得意金榜題名了呢，到那時以他的品貌，想娶個貴女想必也不難。

她在圈裏混了十幾年，比誰都清楚人脈的重要性，可以說宋子恒娶一個說不定還要拖後腿的商人之女，跟考中後娶個貴女，就算不是嫡系而是庶女旁支，將來的境況也絕對是天壤之別……

不對——蘇婉的眼神忽然睜起來，甚至還深深倒吸了一口氣，她想起來了，戲裏那位一代名臣姓宋名辰字子恒，現代人都只說姓名，沒人會取字，若不是她拍戲的時候仔細讀過劇本，她也不記得他字什麼，而古人的習慣是有字都稱呼對方的字以示尊重，很有可能這位也是字子恒，所以這兩個宋子恒，究竟有什麼關聯？

「婉婉，待在門口做什麼，這才幾日不見，就不認得子恒了？」

才短短一炷香的時間，蘇太太已經親切的從「女婿」改口「子恒」了，可見宋子恒多得丈母娘歡心。

蘇婉收回漫無邊際的猜測，跟在座的三人打了招呼，掠過宋子恒的時候多瞥了他兩眼，在對方看過來的時候又收回視線，眼神閃爍了兩下，在他旁邊坐下，故作鎮定的樣子表演得很是精準，精準得蘇婉都想模仿導演的聲音給自己打分了。

宋子恒也淡定的收回了視線，心裏說不上失望還是原就如此，不過他這位妻子回個娘家倒是長進了不少，看來還是岳父岳母的話管用，他也不指望她能忽然變得賢慧懂事，只要別再把他爹娘氣病就好了。

今兒一早他大哥就趕來書院，喊他趕緊來蘇家把妻子接回去，這他倒是不驚訝，早料到妻子的性子必是不好相處，想必以後鬧的事也不會少，只是這齣鬧得早得超出他預料，她到底在鬧什麼他是不知道，但大哥支支吾吾中透露妻子連分家這種話都說出來了，恐怕爹娘也被氣得不輕。

他同意娶這個妻子是為父報恩，本就沒對她抱太大指望，只要別多出格，他睜隻眼閉隻眼就當沒看到，而且他幾乎都在書院念書，也回不了家幾次，她性子如何其實跟他沒什麼關係，但她對爹娘卻是如此態度，剛進門還不到一個月的新婦就跑回娘家，還當著爹娘的面鬧著要分家，此種行為他不得不管。

是以，雖一早就得到消息，宋子恒還是過了晌午才來蘇家，但人還是得接回去，不然就不是蘇家沒臉，他們宋家也要受牽連了。

「早該過來的，只是上午夫子有事吩咐，小婿不得已才拖到現在，還望岳父岳母見諒，也請娘子體諒。」

蘇大富蘇太太連忙笑說應該的，學堂之事要緊，又道歉女兒給他們家添麻煩了。

宋子恒跟蘇家父母說話的時候也打量看蘇婉幾眼，見她始終垂著頭一副低頭思過狀，也不知是真心還是假意，宋子恒心底冷笑了一下，抬頭看向蘇大富，「岳父岳母，大哥來的時候匆忙，斷斷續續的也沒能講個清楚，小婿到現在還沒鬧明白，不知娘子是因何故回來，還是在小婿家不習慣？」

「這個……」蘇大富和蘇太太對視一眼，俱是搖頭，「我們也不清楚，婉婉回來就一直在哭，什麼也不說，好在夜裏總算止住了，沒讓眼睛腫起來。」

「不過！」蘇大富氣道，「不管是因何原故，在夫家稍微一點不如意就跑回娘家也太兒戲了，女婿放心，我昨日已經教訓過她，她也知錯了，女婿回去後還請代我跟親家說聲對不住，我就是對她太縱容了，縱得她不知天高地厚，你叫親家不必顧我，你們家什麼規矩她也得學著，好好替我教育了她，我還得感謝你們呢。」

蘇太太點頭附和，「就是這理兒，告訴親家母，你兩位嫂嫂如何，她也得如何，這出嫁從夫，可別慣得她不知所謂。」

蘇婉繼續低頭不說話，姿態很誠懇，心想再如何驚才絕艷，到底還年輕，不太沉得住氣——宋子恒這年紀在他們那兒還沒大學畢業呢，他以為她不知道他已經打量自個好幾眼了麼。

「岳父岳母過慮了，就算出嫁從夫，娘子也還是岳父岳母的女兒，回家一趟有何不可。」

蘇家父母臉色略微和緩，可不是嗎，他們就這麼個女兒，要當成潑出去的水可捨不得了。

只是宋子恒話鋒一轉，又道：「只有一點還望娘子明白，高堂在不分家，更何況父母兄嫂辛苦勞作、省吃儉用數十載只為供子恒念書，就算日後爹娘不在了，子恒也絕不同意分家一事！」

他終於收起了自進屋以來的溫和笑意，俊秀的臉孔一板，自有幾分不怒自威的架勢。

「什麼！妳竟然敢鬧分家？！」桌子一震，蘇大富一掌重重拍在桌上，手都拍紅了，可見那力道之猛。

蘇太太心疼的看著地上四分五裂的茶杯，為了招待女婿，她才特意把平日捨不得用的這套杯子拿出來的。

蘇大富是真的生氣，就像女婿說的，高堂在不分家，時人講究「百善孝為先」，他女兒這是犯了大忌啊，這出嫁之女在公婆俱在的時候鬧著要分家，豈止是不孝這麼簡單，女婿要是休了她，他們都沒話說啊！難怪女婿說私自回娘家沒事了，相比之下這不過就是一件小事罷了。

蘇大富氣得一時說不出話來，蘇太太忙替他順著氣。

殊不知蘇婉跟蘇大富十分心有靈犀，她也在內心吐槽宋子恒這說話的藝術，比起剛嫁進門就鬧分家，回娘家可不就是小事一椿嗎，就是原主把他們老宋家的房子拆了估計也只是小巫見大巫。可惜這個錯她不得不背，想到這兒，蘇婉把頭埋得更低了。

「妳也太胡鬧了，親家奶奶慈愛，親家公親家母性子寬厚，子恒大哥二哥和小妹也俱是好相處之輩，他兩位嫂嫂娘也見過，俱賢慧持家，哪個比不上妳，妳還敢鬧分家？妳以為這是兒戲嗎？！」

「可不就是兒戲，她還當所有人陪著她玩呢！」蘇大富氣煞。

「岳父見諒，氣出病來倒是小婿的不是了，娘子年紀小，慢慢教就是了。」宋子恒看了蘇婉一眼，「再說她也知錯了。」

「年紀小，比她年紀小的都當娘了！」不太捨得說女兒的蘇太太此時也忍不住臉紅了，「都怪我們平日太縱容她，難為女婿和親家了。」

「以後還得女婿多費心了，唉。」蘇大富歎了口氣，又狠狠地瞪向蘇婉，「妳給我聽好了，這次女婿說算了，我也就不追究，再敢有下次，不用親家多說，我立刻就讓女婿寫休書，這樣禍害親家的女兒，我丟不起這個人！」

蘇婉配合的抖了抖肩，輕輕抽泣。

蘇太太拉了蘇大富一把，想說什麼，被丈夫瞪了回去。

宋子恒還在勸蘇大富，「岳父言重了，小婿又豈是忘恩負義之人。」

蘇大富冷哼，「她敢再犯，你就寫休書，不能留著繼續禍害你們家！」

蘇婉的抽泣聲更大了。

宋子恒頓了頓，又道：「小婿原是來接娘子回家的，但聽大哥說爹娘尚臥病在床，無法照看娘子，所以小婿想是不是能多叨擾岳父岳母幾日，等爹娘病好，再接娘子回去。」

「親家病了？子恒怎麼不早說，我讓人送藥過去。」蘇太太一邊急著招來家丁去抓藥，一邊在心裏琢磨，這次是她女兒鬧太過，該管教了，趁著她現在聽得進勸，留她在家幾日細細教導，定比之前強許多，倒也不是不可行。

宋子恒笑了笑，「倒讓岳母擔心了，小婿一路忙，也沒時間去替爹娘抓藥，岳母的心意小婿就不推辭了。」

蘇太太臉上笑開了，女兒雖然胡鬧，好在女婿還是懂事的，她提著的心終於可以放一放，「本是一家人，合該如此。」

倒是蘇大富又氣上了，吹鬍子瞪眼的看著蘇婉，「瞧妳做的好事，把妳公公婆婆都氣病了！」

「岳父言過了，近日恰逢農忙，爹娘成日勞作，身體不佳，這才病了。」

「你也別幫她掩飾，上次我見親家，他身子骨健朗著呢。」蘇大富擺擺手，「罷了罷了，百善孝為先，這出嫁之女，孝順的自然是公婆，你爹娘病了，她更應該回去侍奉才對，若親家嫌棄她笨手笨腳的，那也沒法子。」

蘇大富都這麼說，宋子恒只能點頭，「那就辛苦娘子了。」

蘇太太還有些不捨，剛想說什麼，蘇大富卻站起身指揮丫鬟去給蘇婉收拾包袱。

「縣裏去你家牛車要走上近兩個時辰，趁現在天色還早，趕緊上路去吧。」他說著便要叫夥計去趕牛車來。

卻被宋子恒叫住，「岳父請慢，小婿來時已經叫好了相熟的牛車。」

這下連蘇太太都懂了，輕輕歎了口氣。

蘇大富倒是不露痕跡，點頭道：「也好，今日不便，就不留飯了，改日我們翁婿一定要好好喝上幾杯。」

今日蘇大富表現得如此深明大義，宋子恒意外之餘，語氣裏也多了幾分親近，「若得空，子恒定陪岳父喝個痛快。」

「說定了啊。」蘇大富拍著宋子恒的肩，爽朗的大笑著，親自送他們出了門。

蘇婉非常小媳婦的跟在幾人身後，宋子恒叫的牛車果然就在門外等，雖不是第一次見這麼原始的交通工具，但這麼古樸正宗的還是頭一遭，蘇婉好奇的看了兩眼。

蘇太太從小丫鬟手中接過包袱遞給她，不放心的叮囑道：「回去後要孝順公婆，尊敬兄嫂，愛護小姑，知道嗎？」

蘇婉點頭，沒說話，跟著宋子恒坐上了牛車。

看著女兒女婿的背影漸漸消失，蘇大富歎氣，「這丫頭今日一句話不說，也不知是真知錯，還是在心裏琢磨什麼。」

蘇太太也歎氣，「我倒是在擔心子恒，你說他怎麼長的，年紀輕輕的我都看不透，若不是他說已經叫好了牛車，我還以為他真心想讓婉婉在家多住幾日呢，原來是敲打她。不是說讀書人都迂腐嗎，我看他精明極了，就我們家那傻丫頭，才多久就對他言聽計從了，我勸她時還滿心不樂意，不是我哭一場她還真不一定答應，到了子恒面前就蔫了，說兩句還開始掉淚，以後只能被他吃得死死的了。」

「她要真能事事聽女婿的倒還好，至少不會出錯，就怕當面應著，他不在家了又開始胡作非為。」

蘇大富說罷，轉身進了大門。

蘇太太跟上，還在囁嚅，「婉婉這次也是，原本我琢磨著，等她在宋家待了幾個月，磨了性子，就找個理由把小綠送過去繼續伺候著，到那時想必親家也不會多想。可她現在這麼鬧，我哪還敢提給丫鬟的事，要是讓親家覺得咱們看不起他家就不好了。」

「這種事妳就別琢磨了，合該讓她吃些苦頭轉轉性子，以後不准私底下給她塞錢，女婿能讓她過什麼日子，她就過什麼日子，當初是她自己死活要嫁的！」

蘇太太不說話了，心想哪只我塞錢，當初置辦嫁妝的時候，你可沒少往箱底塞銀票，大半個家業都快搬過去了，剩下的也是為她留著，就怕她不懂事亂揮霍。

第二章 影后級演技

蘇婉是拍古裝戲出身的，剛出道的那幾年沒人氣沒背景，基本上什麼角色都接，其中就演過一次坐牛車的炮灰小農女，但那輛牛車木板光滑平實，還墊了墊子，坐起來挺舒服的，再加上她又是龍套角色，總共出場也不超過五分鐘，坐牛車的時間不長，那次經歷對她來說還挺新奇有趣的，以至於第一眼看到宋子恒叫的牛車時，她還有些躍躍欲試，但是坐上去她就知道，她太天真了！

板車又硬又硌人，出了城門後道路崎嶇不平，跟坐搖籃似的，更悲劇的是他們從太陽正好的下午出發，等走到宋家村的時候太陽都快要下山了，蘇婉這才知道，這裏的人說話真不打折扣啊，蘇大富說到宋家要走近兩個時辰，還真就是兩個時辰，整整四個小時啊！

自認為涵養不錯的蘇婉都想爆粗口了，她是拿出了比當年上公司安排的形體課和禮儀課還拚的精神，才能忍著罵娘的衝動，忽略快要被顛爛的屁股，硬是保持了一路的端莊穩重，其間她忍不住悄悄看了旁邊人一眼，見對方怡然自得，像春遊一樣欣賞著道路兩旁的風景，間或跟拉車人低聲交談幾句，臉色比春風還要和煦，登時油然而生一股敬意。

牛車慢慢悠悠走進一個村莊，經過的村民紛紛跟宋子恒打招呼，大部分人帶著濃濃的鄉音，警扭的喊他「子恒」，也有親近一些喊他宋家三郎的，宋子恒俱是親切熱情的寒暄，說話還是一樣慢條斯理，並不顯一絲傲慢。

有村婦看到蘇婉倒是會喊一聲「子恒媳婦」，也不問其他，這倒跟蘇婉料想的不太一樣。

新婦過門不到一個月鬧分家，還自己跑回了娘家，放在古代這應該不是小事了，值得成為大家茶餘飯後的談資，而鄉間鄰里往來密切，沒道理村民不知道原主鬧的這麼一齣，但是看大家的反應，似乎對她並不感興趣。蘇婉不自覺又看了宋子恒一眼，疑慮更重。

宋子恒恍若不知蘇婉的打量，一路跟村民寒暄著到了宋家門前。

見他下車，蘇婉也打算跟著躍下，剛做好準備眼底就出現一隻修長的手，她抬頭，入目的是宋子恒依然一臉和煦的微笑。

「旅途漫長，牛車簡陋，娘子辛苦了。」

蘇婉不動聲色的搭著宋子恒的手下了車，心底卻是一凜，原來她自認為掩飾很好的不適，都被他盡收眼底，可見這人心思的敏銳。

「爹，娘，三哥和三嫂回來了。」

伴隨著少女清脆的聲音，走出來一對中年夫妻。

宋子恒牽著蘇婉打招呼，「爹，娘，小妹。」

蘇婉也跟著叫了人。

宋老爹笑著點頭，「回來了就好，我原想天都快暗了，你們還不回來，就讓老大套了家裏的牛去接的。」

倒是宋母一臉擔心的看著宋子恒，「子恒怎麼也回來了，才回書院沒幾天，又請假沒關係嗎，夫子會不會不高興？」

「無事，明日一早我就回書院，聽大哥說爹娘病了，不回來看看我也放心不下。」宋老爹點頭，「明天讓老大送你。」

宋小芳性子比較活潑，在幾人說話間，她已經跑到馬車前看了大半車的東西，臉上掩飾不住喜色的驚呼，「三哥三嫂這次帶了好些東西回來哩！」

「都是岳父岳母準備的。」宋子恒接口道，「聽說爹娘生病，岳父岳母還特意請了大夫開藥抓了來。」

「親家這也太客氣了。」宋家父母搓著手，神情有些不自在。

宋母之前對這個新兒媳略有不喜，如今也變成了局促。小兒子之所以會娶這個兒媳進門，也是為報親家對他爹的救命之恩，並不是看中了親家的錢財，他們老實了一輩子，上月兒子大婚，兒媳的嫁妝就讓整個村裏人都開了眼界，如今又拉了一車子東西過來，都是些米麵肉菜油等吃食，擺明了是給他們全家人用的。

宋母看了蘇婉，跟丈夫兒子商量道：「不如還是請人退回去吧……」

「公公婆婆且慢。」不等宋子恒開口，蘇婉說話了。

幾人的目光都集中到她身上，蘇婉之前一直低著頭不說話，這會兒抬起頭來，臉上帶了兩分笑，不是原主的傲慢，眼睛因自信而璀璨，腰背挺得很直，跟宋子恒站在一塊竟也有了些金童玉女的感覺。

宋家父母看不出不同，只覺得三兒媳婦今日似乎變得更好看了，且她看人的眼神也讓他們覺得很舒服，宋母不由得露了點笑容，看向蘇婉的眼神溫和了不少，耐心等她開口。

「兒媳自知這次鬧得太過，回娘家爹娘也很是教訓了一番，公公婆婆性情寬容，幸而不與兒媳一般見識，然而兒媳此乃真心懺悔，還請公公婆婆不必推辭。」

宋家父母對視一眼，臉上分明是驚詫，就連宋小芳都震驚的瞪大了眼睛。這一日在三嫂娘家發生了什麼，那個驕傲得看不起一切的三嫂，居然主動向她爹娘低頭認錯了——她昨日一氣之下回娘家的時候可是撂下狠話說不分家就絕不回來的。

將幾人的表情盡收眼底，宋子恒不動聲色的看了蘇婉一眼，見她眼底的真誠不似作偽，也只是一笑而過。

成親後在家待了幾日，陪妻子回門後他便回了書院，他看人眼光是準，但也不如爹娘跟她朝夕相處近一月，因妻子這話爹娘都驚訝到近乎失態的地步，足見她平日的表現比他預料的更過了，如今無論她是真心知錯悔改還是虛情假意的演戲，日後再慢慢觀察就是了。

見對面二老不知作何反應，蘇婉揚聲道：「公公婆婆不願接受兒媳的道歉，那兒媳只能跪下求原諒了。」

一般人這麼做看起來像威脅，但是蘇婉此舉卻讓宋家父母放下心來，這些時日的相處令他們算是瞭解這位新媳婦，原就做好了請個嬌貴大小姐進門供著的準備，如今她能認錯已是意外之喜了，至於以後怎麼樣，宋家父母跟宋子恒意見一致，日久見人心，再慢慢觀察就是了。

宋老爹道：「以後別再犯就好，不必下跪。」

「這次也不能全賴你，娘知道你年紀小，娘家又只你一個，從小必是嬌寵著的，受不了委屈，你二嫂語氣也是過了些。」宋母也道，「不過你二嫂性子急，倒是沒有壞心眼，你不跟她計較就是了，分家一事以後可不能再提。」

「媳婦記下了。」蘇婉這才露了笑意，神采飛揚，眼底又帶了一分羞澀的看了宋子恒一眼，「相公今兒也說了，他這些年念書，不只是累了爹娘，兩位哥哥嫂嫂也是吃了不少苦頭的，如今好不容易日子有些奔頭，定不做忘恩負義之人，無論以後如何都不會分家。」

「子恒真這麼說？」不光宋母，宋老爹眼底也有幾分喜意。

兒子今年過了府試，身上已有秀才功名，明年去省裏參加鄉試，若能考中，那就是舉人了，是他們宋家村第一人了，不但朝廷按月發給糧食補貼，還能免了賦稅，到那時種的糧食都不用繳稅，他們家一年可吃不完，還能存下不少，更何況宋老爹聽人說多了，也知道他兒子的前程未必只有這樣。

這麼多年一家人省吃儉用供小兒子念書，說沒有想頭是假的，宋老爹和宋母是無怨無悔，他另外兩個兒子兒媳委屈孩子少吃少用，可不就是盼著這麼一天，誰想眼見著盼頭不遠了，老三娶了個不省心的媳婦回來，急著鬧分家，不也是為這事嗎。

正如宋子恒所說，宋老爹和宋母還真不是被蘇婉氣病的，當然也跟她脫不開關係，他們是怕，就算知道小兒子的性子，可兒媳一直鬧下去，難保他們兄弟間不離心，手心手背都是肉，他們二老確實是打心底疼老三多些，可這些年老大老二的辛苦委屈他們也是看在眼裏的，這日夜憂慮之下就病倒了。

而今聽老三表態了，老三媳婦看起來也很贊同的樣子，宋家二老提著的心終於放下了。

蘇婉慣會揣摩人心，自然不會給錯過給自己刷好感度的機會，點頭道：「媳婦之前確是不知，今日聽相公所言，便羞愧難當，待會一定要親自給兩位兄長和嫂嫂賠不是，他們不原諒媳婦不打緊，但相公他們兄弟間要是因為媳婦起了誤會，那媳婦真的是無地自容了。」

宋母點頭笑了，對這個新媳婦徹底改觀了，她心道畢竟是親家嬌寵的，還跟孩子似的，性子嬌了點，脾氣也有些大，但也沒壞心，這不，現在知道錯了，道歉也很誠懇大方。也罷，以後好好教就是了，這回去一晚上親家就能教得她懂事，他們自然也不會再跟她計較了。

宋母轉過彎來，拍了拍蘇婉道：「你有這個心就好了，是該跟你哥哥嫂嫂認個錯，他們性子寬厚，也不會跟你計較的。」

宋小芳已經進進出出把大半車東西搬進屋了，出來對著幾人道：「爹娘，三哥三嫂，還是回屋聊吧，這麼多東西要整理，天都暗了，還得抓緊時間做飯哩。」

宋母一聽，急著抬腳往裏走，「是不早了，再不做飯他們幹活回來該餓了。」

「我從娘家拿了好些點心回來，倒是可以暫時充充饑。」蘇婉也道，「娘，小妹，我去廚房幫你們吧。」

宋小芳拎著最後一包麵粉，聽到這話回頭看了蘇婉一眼，「幫忙？三嫂你上次嫌我做的飯不好吃非要自己做，結果生火的時候新裙子差點被燒掉的事你忘啦？」

蘇婉面色尷尬，可心底倒是慶幸的，原主什麼都不會，倒是省了她小心掩飾和找藉口的力氣。

宋母打圓場道：「慢慢學就會了，老三媳婦跟著來吧。」

宋子恒收回了視線，對宋老爹道：「怎麼不見奶奶？」

「跟你哥他們去田裏了。」

「那我去叫他們回來吃飯。」

宋老爹心情好，覺得身體也鬆快許多，便道：「我和你一起去。」

宋子恒也沒拒絕，伸手笑道：「好，我扶著您。」

離開宋子恒的視線，蘇婉不自覺地鬆了口氣，她出道多年，已經是修練成精的狐狸了，還真不習慣這種完全被壓制的感覺，壓制她的還是個比她小了不止一輪的少年，這讓蘇婉有越活越回去的挫敗感。

不過想到宋子恒說的明天一早就回書院，她才心裏好受些，也有些疑惑宋子恒到底是怎麼長的，他父母就是老實巴交的莊稼人，沒有任何出奇之處，宋小芳也是很平常的農家少女，怎麼偏偏養出了他這麼精明的兒子？

儘管蘇婉在生養原主的父母面前，已是小心謹慎怕露餡，卻也不比在宋子恒面前的謹慎度——明明從言語中知道宋子恒跟原主相處不過幾天，對原主的瞭解程度說不定還比不過宋老爹他們。

這大概就是個人氣場的問題了，不管宋子恒對原主瞭解多少，為了保險起見，蘇婉也只能小心再小心。

蘇婉心不在焉的替宋家母女打下手，其實也就是做點洗菜遞碗的活，連切菜她們都不敢讓她做，蘇太太準備了許多好東西，都是吃食，光魚和肉就塞滿了一個籃子，還有一籃子雞蛋和兩隻雞，可見宋家今天的晚餐有多豐盛。

宋家院子就有井，宋小芳之前挑水特意留了半桶水在井邊，蘇婉拿盆子端了魚就去井邊洗，宋小芳已經將魚鱗刮去魚肚清除，蘇婉只需將血跡洗乾淨就好了，洗完她一抬頭，就看到一個約莫四五歲的孩子站在旁邊眼睛一眨不眨的看著她……盆裏的魚，男孩大概剛從田裏滾回來，一臉的泥巴，手上腳上也都是，只有一雙眼睛圓溜溜亮晶晶的，蘇婉還能從裏面看到自己的影子。

蘇婉不由得一愣，原本緊緊繃著的神經，在這樣清澈的眼神下不由自主的放鬆下來了，她柔聲問：「小朋友……」

「三嬸。」小男孩開口了，口齒清晰，「今天做魚吃嗎？」

「是啊，不但有魚，還有肉呢，你高興不？」

小男孩使勁點了頭，嚥了下口水，四五歲的年紀已經知道什麼東西好吃了。

蘇婉忍不住笑了，「你去哪裏玩了一身泥巴回來？」

「跟哥哥他們去田裏了，幫爹娘做了好多活！」

「是嗎，這麼厲害，那你幹完活現在餓不餓？」

話剛落音，就聽到一個咕嚕的聲音，已經說明了一切。

蘇婉忍不住笑出了聲，端著魚起身，朝小男孩伸出了手，「我帶了點心回來，要不要吃？」

看著眼前白淨的手，小男孩眨了眨眼睛，似是不明白向來不愛跟他們一起玩的三嬌為什麼突然變得這麼好，還要給他點心吃，但是饑餓戰勝了一切，他毫不猶豫的握上去，瞬間讓蘇婉的手也變得髒兮兮的。

蘇婉毫不在意，揚聲道：「走嘍，我們去吃點心嘍。」

「吃點心嘍。」小男孩也咯咯笑著。

一踏進廚房，宋小芳驚訝的看著蘇婉和她牽著的小男孩，「三娃你怎麼一個人跑回來了，哥哥姊姊呢？」

「哥哥姊姊跟爺爺一起回來。」小男孩奶聲奶氣的道。

蘇婉放下東西，道：「娘，還有什麼要我幫忙的嗎？」

宋母搖頭，「沒有了，妳陪三娃去玩吧。」

「那我帶他去洗個臉，順便餵他點東西，這孩子在外面跑也餓了。」

宋母其實聽到了他們在院外的對話，倒沒宋小芳那麼驚訝，她覺得自己果然沒看錯，這個兒媳可不就是小孩脾氣，說開了也不記仇，又高高興興的跟老二家的孩子玩了，於是點頭，「別讓他吃太多，快吃飯了。」

宋子恒扶了他奶奶剛跨進院子，就看到他妻子在跟五歲的小侄子玩得正開心，小侄子一把抱住她的腿，一邊笑嘻嘻地喊著「抓住了、抓住了」，清晰的笑聲傳遍了整個院子，一邊伸手扯開了蒙住雙眼的黑布，而他那個很有幾分大小姐做派的妻子竟也不顧小侄子滿身髒兮兮的，一把摟住他笑得很開心。

「是啊，我輸了，現在換我抓你。」說著就湊過臉讓小侄子給她眼睛綁黑布。

宋子恒表示今天經歷的種種，都比不過現在這一幕給他帶來的衝擊力，這也是他真真切切的察覺到，妻子確實變了，只是不知岳父岳母說了什麼，竟對她如此管用？

然而感覺震驚又何止宋子恒一個，在宋子恒身後的大哥宋有根與二哥宋有福一家也俱是震驚不已。

蘇婉一轉頭看到一大家子驚訝的看著自己，面上恰如其分的露出了窘色，她拍了拍三娃，直起身剛想挨個打招呼，從旁邊突然走出一個年輕女人扯過三娃，臉色有幾分不好的斥道——

「今天給你三嬸添麻煩了？你這個小子……」

從幾人的表情中，蘇婉推測這人很有可能就是跟原主吵了一場、也就是讓原主有理由鬧分家的那位二嫂。她伸手攔住了女人要打孩子的手，道：「嫂子這說什麼話，我跟三娃玩一玩，哪裏是他給我添亂了。」

「是啊，三弟妹都這麼說了，二弟妹妳也別怪三娃。」

說話的便是宋家大嫂張氏了，旁的不說，確實有幾分長嫂的樣子。

這時後頭一個皮膚黝黑的漢子瞪了宋二嫂一眼，「三娃他娘妳閉嘴吧，三弟妹好不容易回來了，妳別又挑事。」

「什麼叫我又挑事？合著就我一個人的錯是吧，她剛進門不到一個月就提分家，氣壞了爹娘跑回自己娘家，也都是我的錯是吧？」李氏大聲道，聲音有幾分尖銳。

她脾氣來得快，大家都沒來得及攔著，任她一通說完後，都悄悄看向蘇婉，擔心她一個不如意，又撂狠話走人。

實際上蘇婉倒沒太大感覺，只是皺眉看了明顯被李氏尖聲嚇到了的三娃，這孩子洗乾淨一臉的泥巴，差點讓蘇婉驚豔了，就是一只鮮嫩可口的小包子，她剛剛打量了宋有福與李氏一眼，不像是能生出這麼美型小正太的父母，再一次確定他們老宋家喜歡基因突變。

蘇婉看著李氏，「二嫂別把孩子嚇壞了。」

李氏抿了抿脣，沒再說話，她剛剛這麼鬧，除了做給宋子恒看，其實也覺得底氣不足，老三人是不錯，可他娶了這麼個媳婦，他媳婦跟自己不對盤，他以後能跟他們家好嗎？

所以她得讓老三看看，都是他媳婦胡攬蠻纏，怪不了自己。但她到底是心虛，若不是她沒事招惹這個刁婦，也不至於鬧這麼一齣，眼看著老三出息了，真要在這個節骨眼被攬掇著分了家，他們還能撈到什麼？

李氏心情很矛盾，又恨又悔，剛剛不過是憑著一時之氣，現在蘇婉一個眼神過來，她便洩了氣，任蘇婉把孩子交給在廚房門口看著這邊的宋小芳。

幾個大人進了屋，蘇婉這才開口，「二嫂說的沒錯，這次確實是我的不是，不光是妳，還有大哥大嫂和二哥，今日相公告知了你們為供他念書省吃儉用、苛待自己的事後，弟妹心中便一直愧疚不安，雖然我之前不知道，但這麼一鬧，豈不是把相公往忘恩負義的路上推，又將哥哥嫂嫂們的付出置於何地？幸而相公深明大義，直言相告不管什麼時候都跟哥哥嫂嫂們一塊過，絕不分家……弟妹如今深感愧疚，還請哥哥嫂嫂們原諒我這一次。」

蘇婉終於知道原主為什麼這麼能作死了，一家子都是老實人，唯一有心眼的宋子恒幾乎不在家，可不就把原主縱得不知天高地厚了？

老宋家所有人一輩子的心眼都長到宋子恒身上去了，他那兩個哥哥是真的憨厚，看人都往好的地方看。

宋有根宋有福他們不像自家媳婦，整天忙得團團轉，跟原主在同一個屋簷下也不怎麼接觸，雖然聽媳婦說過這個新弟妹太過驕縱，到底沒往心裏去，只覺得親家那裏就弟妹一個女兒，指不定比兒子還矜貴，驕縱些怎麼了，更何況親家對爹那是救命之恩啊，親家如果想讓他們當牛做馬報答都使得，難得親家看得起他們家，把弟妹嫁過來，他們就得好好照顧，他們家雖說比不得親家富貴，但怎麼說也不能讓弟妹受委屈不是？！

宋有根宋有福懷著這樣的心思，對蘇婉的所作所為能忍就忍，縱使原主提分家，他們也沒怎麼生氣，就是心裏頭有幾分不舒服，可這會兒見蘇婉如此誠懇的道歉，還深深的鞠著躬，大有他們不原諒就不起身的架勢，兄弟倆都有些手足無措了，局促的視線首先就投向宋子恒。

宋子恒也沒吭聲，宋有根宋有福手忙腳亂的想扶蘇婉又不敢碰的道：「弟妹這就見外了，一家人有什麼原不原諒的……」

張氏聽丈夫和二叔這麼說，扶了蘇婉一把笑道：「就是，一家人何必說這麼客氣的話。」

唯一沒什麼反應的就是李氏了，一開始聽蘇婉道歉，她也是驚喜的，驚喜過後又狐疑起來，她可是比誰都領教過這位弟妹的脾氣，就因為跟自己口角幾句，就能鬧分家，還跑回娘家來威脅他們，今兒這麼道歉，誰知道是不是因為娘家和三叔？

李氏小聲嘀咕道：「道不道歉有什麼關係，要是死性不改呢？」

這話只有離她最近的宋有福聽到了，黝黑的臉頓時更黑了，狠狠地瞪了她一眼，心想人家弟妹都道歉了，這個挑事的惡婆娘還不認錯，等回屋得好好教訓她。

矛盾解除，一家人氣氛正好，而且小兒子又從書院回來了，小兒媳從娘家帶來許多吃食，宋家今日這頓晚餐堪稱豐盛，一家團圓，索性也不分桌，男女小孩都一起擠在大廳裏吃。

宋子恒三兄弟，他因著是讀書人，成婚較晚，他大哥二哥在他這個年紀，孩子都有了，老大宋有根家兩子一女，老二宋有福家兩女一子，這些孫子孫女名字也都簡單，男孩就是大娃二娃三娃，女孩就是大妞二妞三妞，這是小名，到大點的時候再取大名。

在蘇婉看來，宋家人丁興旺，一屋子的蘿蔔頭，熱鬧極了。

不曾想他們還不滿意，宋奶奶看看最小的孫子和孫媳，眉開眼笑的盯了蘇婉一整晚，最後還是沒忍住，催著小倆口回屋，「妳大嫂二嫂肚皮不爭氣，好幾年沒消息，我們老宋家就靠妳了。」

蘇婉一整天表現得可圈可點，到這時終於破功了，聞言整個人都不好了，幸好油燈昏暗，看不清她表情。

第三章 收服小豆丁

這個時代沒什麼休閒娛樂，貧窮人家更是為了省油燈，早早的吃完飯就上床了，床前夜話便成了他們的生活消遣。

張氏忙完廚房的活才回屋，幾個孩子已經躺床上了，屋裏擺著兩張床，把原本還算大的屋子擠得滿滿當當的，她借著窗外丁點月光，挨個摸了幾個孩子的被子，如今這季節交替的天氣，一會兒冷一會兒熱，就怕孩子淘氣不蓋被子，著涼了他們家可沒錢買藥。

最小的三妞咯咯咯的笑出了聲，「娘，今天怎麼這麼早就忙完回來啦？」

張氏順勢掐了她一把，「見不得妳娘早點休息是不是？」

三妞翻身把頭埋進她懷裏，繼續道：「娘平時都忙得比今天晚，是不是二嬸今天不敢偷懶，沒把事情都推給娘做啦？」

張氏隔著被子不輕不重的拍了她一下，「妳怎麼知道二嬸今天幫忙了？」

「我看到二叔瞪了二嬸好幾眼，而且今天家裏那麼多好吃的，二嬸都不敢多夾，換平時早被她搶光啦！」

旁邊傳來一聲重重的咳嗽，三妞趕緊止了話頭。

果不其然，下一秒就聽到宋有根道：「妳這丫頭從哪知道這麼多？」

「你女兒你還不知道嗎？」張氏回到床邊，邊脫外衣邊道，「你這幾個孩子，加起來的心眼估計都沒她一個人多，也不知道怎麼長的，鬼精鬼精。」

「可惜是個丫頭。」宋有根重重歎氣。

張氏掀開被子躺進去，低聲道：「三妞倒沒說錯，她二嬸今日看樣子就不敢回屋，二叔脾氣比你爆，也不知現在怎麼樣了。」

「就算他脾氣比我好，他媳婦也該教訓了，你看她今天做的是什麼事，三弟妹不就跟娃兒玩會兒嗎，她非得指桑罵槐，是不是哪天我跟她鬧不愉快，她也不讓我看侄子？」

「她是性子急，估計當時也沒怎麼想。」張氏說到底不像丈夫和公婆他們，因著蘇大富對宋老爹的救命之恩，對蘇婉自然帶了幾分寬容，對她的過錯也很輕易就原諒。她雖然不贊同李氏的行為，卻也可以理解她的擔心，這位三弟妹可是嬌貴人家出身的，天生高人一等，對他們的鄙夷和輕視根本無需掩飾，她回門後的第二天，三妞看她裙子好看，好奇的伸手想摸一摸，還沒碰到就被她一把推到地上，也是三妞脾氣好，自己起來拍拍灰就出去玩，家裏也沒幾人知道這事，但她十分嫌棄不讓孩子們靠近，誰看不出來！那會兒心情好抱了三娃，誰知道會不會突然心情不好又把三娃推到地上？

「性子急也不是這麼個急法，都是一家人，還不讓接近孩子，是什麼意思？」宋有根剛想瞪眼，才想起大晚上的瞪了也沒人看到，於是咳了一聲，又道，「也是爹娘寬容，妳又是個不愛計較的，吃了虧也不吭聲由她去，才沒發現二弟妹竟是這麼個性子。三弟妹剛進門她就跟人鬧，這回把三弟妹鬧回娘家難道她就沒有錯？三弟妹都道歉了，她也不知反省。」

張氏心想多虧了自己這不愛招人也不計較的性子，不然二弟妹吵完就得輪到她了，不過這種話只能在心裏想想，她順著丈夫的話道：「也是，今兒她要是順勢認個錯，三弟妹說不得就徹底放下了，娘都說她還是小孩脾氣，不記仇。」

被宋有根兩口子惦記的宋有福屋子，今夜果然不太平。

李氏自知理虧，被丈夫捶了幾下也不敢高聲吵鬧，只是紅著眼啜泣。

別看她平時威風，那是宋有福不跟她計較，剛過門的那幾年生不出兒子，她也被丈夫教訓過，後來生了乖巧漂亮、很得公婆喜歡的三娃，她才漸漸硬氣起來，但是宋有福的餘威仍在，所以才會吃飯的時候一看到丈夫的眼神，就怕成了那樣。

與此同時的另一個房間裏，則是點著燈火尚未入眠。

家裏屋子不夠，宋小芳只得跟宋奶奶擠一起，所幸她一個未定親的女孩，也沒多大關係。

宋奶奶從床邊拿起針線籃子，給家裏幾個壯年男丁納鞋底，要說這幹活，衣服破點都不礙事，鞋子不合腳還真不行，現下又是農忙時節，下地幹活最是費鞋不過，她年紀大了，晚上反正睡不著，又仗著大半輩子的針線功夫，於是練就了如今這番不用看手上都能飛針走線的本領，家裏幾個男人不僅不缺鞋穿，還能靠它賺幾個錢，所以她現在只要一有空就抱著針線籃子。

宋奶奶忽然轉頭問：「妳坐著不動幹啥，還不去睡？明早還要起來放牛做飯。」

「是啊，三哥明兒一早就得趕路，我得早點起來給他們做飯。」宋小芳這才想起來，於是窸窸窣窣的脫起了外衣，一邊脫還一邊小聲道，「奶奶，妳說三嫂這次是真的改了還是……」

話還沒說完，被宋奶奶不輕不重的拍了一下，「她是妳三嫂，怎麼能這麼想人家。」

「可她到我們家後做的，可一點都沒嫂子樣。」宋小芳撇了撇嘴，「娘說她是小孩脾氣，依我看小孩脾氣才更可怕呢，今天說好的，明天又變另一副樣子。」

「變就變吧，本性在這還能變到哪兒去？好好哄著就是了。這次妳二嫂的教訓妳可記住了，以後別跟妳三嫂置氣，她在家是老大，我們多讓著點。妳三哥說了，家和萬事興。」

「好好好，我以後見了她繞道走就是了。」宋小芳不滿，「你們都偏心！」

宋奶奶搖頭笑了笑，「這孩子脾氣有孩子脾氣的好，總要長大的不是？等她當了娘生了娃，就知道體諒我們的不容易了。」想到這個，宋奶奶一臉的笑意在夜色中都擋不住，「妳三哥長得頂好，他媳婦也秀氣，到時定能給我生個白白胖胖的曾孫。」宋小芳也不由得露出了期待的神情，「那敢情好，到時我哥要念書，我給他帶孩子。」蘇婉不知道各屋的熱鬧，她現在有個很嚴肅的煩惱——睡不著。

她是做演員的，有時候碰上趕戲的時候，經常要熬到凌晨幾點才睡，漸漸的她就成了資深夜貓黨，沒工作的時候為了皮膚著想，會逼自己十點就上床，但看看書看看劇，也得到近十二點才真正睡下，而現在估摸著八點都不到的樣子，這麼早躺床上，又沒任何娛樂方式，時間還真有些難熬，唯一慶幸的是她那個便宜丈夫是個真學霸。

宋子恒是各種意義上的天才，天資過人不說，也從來不浪費他那份天分，刻苦、好學，對自己要求苛刻，就如現在，忙完所有事天都黑了，其他人都準備睡覺，他卻端了燈要去書房看書，據說明早天沒亮就得起床趕去書院，因為這坑爹的古代交通。蘇婉從他們談話中知道宋子恒的書院也在縣裏，就算比從原主娘家到宋家更近一點，想來也好不到哪裏去，蘇婉估算他可能四五點不到就得起來趕路，真是苦逼。不過宋子恒的勤奮刻苦卻給蘇婉提供了莫大的方便。對蘇婉來說，宋子恒和宋家人都是陌生人，當然也包括蘇大富和蘇太太，儘管宋子恒是各方面都符合她心意的極品男人，可今天才第一次見面，真要發生點什麼她心裏還是過不去，雖說她絕對是個顏控，卻是在圈裏圈外名聲不錯、大家公認為數不多的潔身自好的藝人之一。

蘇婉對男朋友的要求很高，在什麼妖魔鬼怪都有的娛樂圈混跡多年，也未曾遇到過能讓她認可的男人，誰知道一朝穿越，符合她對異性所有要求的男人竟然就成了名義上的丈夫，也不知道是賺了還是賠了。

但是蘇婉不敢在宋子恒面前放鬆分毫，她不是色令智昏的人，美色當前她的理智也不打半分折扣，在見宋子恒之前她通過分析得知這人的性格，經過這一天的觀察她更加肯定自己的判斷，宋子恒雖然年輕，看著光風霽月，可絕對不可小覷。

她初來乍到，只是堪堪摸清了原主的性格，也知道原主對宋子恒癡迷不已，至於他們夫妻私下如何相處，還不得而知，兼之她與原主的不同之處本就太多，暫時還能用「知錯而改」來解釋，再多了卻容易令人起疑，當務之急是躲過宋子恒的視線，只要成功熬過了這一晚，等宋子恒離開，宋家其他人根本不可能會懷疑她，而等宋子恒下次休假回來，她已經適應了這裏的生活，更摸清了原主的底細，就是宋子恒懷疑也拿不出證據了。

蘇婉在滿腹心緒中，不知不覺的睡去了，可能是心情沉重，她睡得並不熟，微弱的燭光都能將她驚醒。

蘇婉緩緩睜開迷離的雙眼，理智沒有跟著清醒過來，眼底寫滿了迷茫和不清醒，宋子恒此時正立在床邊，也不知他站了多久，蘇婉迷迷糊糊的朝他道：「你不睡啊？」蘇婉正處在半夢半醒之間，並沒有注意到宋子恒愣了一秒的細節，聽到對方表示馬上就睡，並且及時吹滅了燈，屋裏又回到黑暗和平靜的狀態，蘇婉心滿意足的翻了個身，又沉沉的睡去了，臨睡前還在想不知道劇組從哪裏挖來這麼個美人，燈下低頭而笑的樣子簡直要迷死人了，這哥們是要火的節奏啊。享過眼福的蘇婉心中不免雀躍，也沒注意床上多了個不熟悉的男人。

一夜無夢，蘇婉再次睜眼，很意外發現竟然不是躺在自己剛購置的新房內，屋裏又破又陳舊，擺設都沒幾件，床板也硬邦邦的，枕頭更是硬得令人頭皮發麻——竟然直接就拿石頭當枕頭！

這一覺睡得蘇婉渾身酸痛，她很不優雅的被子裏伸了個懶腰，終於想起自己的處境了，也顧不上嫌棄宋家的環境，她環顧了一下四周，屋內已經看不到宋子恒的蹤影，而用一塊深色麻布擋住的窗外依然看得到陽光，也不知道現在幾點了，這裏沒鐘錶，蘇婉對時間沒概念，見太陽都出來了，還以為已經很晚，趕緊從床上爬了起來，穿上衣服，按著昨晚睡前的樣子鋪了床，這才打開門走出了屋。

宋家房子其實挺大的，不然也住不下家裏這麼多人，房間夠多，還能專門給宋子恒收拾一間書房出來，這個時代不像後世寸土寸金，蓋了房子，有條件的還能在屋前圈出大塊地來，周圍種上籬笆或者砌了牆，院子裏還能種點菜栽點果樹養養雞鴨什麼的。

宋家房子大，院子也跟著大了，宋母是個細緻的人，一面養雞鴨，一面種菜，一面栽樹，打理得井井有條，宋小芳喜歡種花，找小姊妹拿了幾包種子，這個季節正好一盆盆堆在牆角的蕙蘭花開得熱烈，而牆壁上也爬滿了藤，只等到了夏季痛快綻放。宋子恒疼幾個侄子侄女，專門給設計了秋千圖紙，宋有根宋有福兄弟倆也是手巧的，照著圖紙在院子裏搭了兩架特別精巧的秋千，一架在玉蘭樹下，一架在葡萄藤下，這兩架外觀與品質並重的秋千，不但是宋家幾個孩子們的最愛，也是全村孩子們最想玩的玩具。

蘇婉昨日進來時滿懷心事，無暇打量，這會兒陽光彷彿讓整個院子裏上了一層金光，一切便美得似一幅畫，蘇婉站在房門口看了許久。

宋家人都出去了，大人幹活，孩子們呼朋喚友在田野裏撒野，宋小芳腳邊放了兩大桶衣服，這是全家人的，農忙時節她娘和兩個嫂子都得下地，她就負責在家洗衣做飯看孩子們，以及顧好家裏養的雞鴨和豬。

宋小芳把衣服擰乾水又甩平，攤在竹竿上，一回頭就看到蘇婉站在門口發愣，便道：

「三嫂，妳醒啦。」

「嗯，妳在晾衣服啊，我來幫妳。」

宋小芳趕緊攔住她，「我忙得過來，三嫂妳去洗漱吃飯吧，早飯放那裏怕要涼了。」蘇婉看宋小芳一邊說一邊飛快的幹著手上的活，是真心不想要她幫忙的樣子，便收了手，「也行，我吃了飯再來幫妳。」

宋小芳頭也不回的點頭，想了想又道：「三嫂是要用鹽漱口的吧？鹽罐子我早上用了，隨手擱在角落裏，估計妳找不到，我去給妳拿。」

蘇婉確實不清楚，也不逞強，大大方方跟宋小芳道了謝，便自去井邊打水，若說穿到這個貧瘠而落後的年代、代替原主這個極品而驕縱的女人而活，有什麼是值得蘇婉滿意的，大概就只有這具身體姿色不錯了。

原主五官底子好，皮膚彈性有光澤，不過是因為她年輕，而蘇婉希望的是十年二十年後都能保持這個狀態，所以保養就很重要了，剛從打上來的純天然的井水，冰涼沁人，用這個好好洗臉，比她用再貴的洗面乳、貼再好的面膜都管用。

宋小芳做什麼都麻利，蘇婉剛打水來，她已經將鹽罐子以及牙刷杯子拿過來了。

蘇婉正好回神，對上她的雙眼，蘇婉伸手接過，揚眉笑道：「謝了。」

宋小芳卻彷彿視線被燙傷了一般，迅速收起，本來想說廚房有她早上打好的水，不用特意再打的，也不說了，只低聲道：「我該做的，三嫂不必客氣。」

宋小芳覺得她三嫂今天看起來特別不一樣，雖然穿得比以前要樸素，可剛剛衝她笑的時候，就好像眼睛裏有寶石一樣，用她三哥說過的一個詞來形容，就叫耀眼。

宋小芳繼續曬衣服，心裏頭也琢磨，她還記得三嫂來家第二天起來洗漱，因為找不到工具和鹽，在廚房裏愣了好一會兒，還是娘找給她的。

後來娘又囑咐她，每天都幫三嫂準備這些，還是頭一次聽她道謝，果然是變了，忍不住又回身看了眼她今天的穿著打扮。宋小芳想起之前聽二嫂和大嫂抱怨三嫂鋪張浪費，在家是嬌小姐，可出嫁從夫，沒見著她那樣的，其實她心中也頗為贊同這話，這新三嫂行為舉止暫且不提，進門當日穿的嫁衣，聽說就是綢的，她長這麼大還是頭一次看到穿綢的人，點了油燈看衣服上像是淌著光，村裏人到今日還在議論，更別提手腕、脖子上戴的金項圈了。

之後她不穿嫁衣了，但每日一套襦裙換著穿，面料不是綢的就是夾綢，花紋華麗樣式新潮，還有經常換著戴的金銀玉器首飾，村裏人都悄悄議論他們家如今迎了座金山回來，以後一家人都吃穿不愁了，但是宋小芳知道說這些她爹娘定不樂意聽，也不太敢在他們跟前帶出點這個意思來，省得被娘教訓她忘恩負義。

不敢說歸不敢說，不見得她看得慣，所以今天乍一看蘇婉身上簡單的裙子，連那些晃人眼的首飾都不戴了，只是簡單挽了個髻用根碧綠的玉簪固定著，也不像以前那樣塗脂抹粉，面上清清爽爽，別提多好看了。

宋小芳心裏邊一陣歡喜，歡喜完了又有些羨慕，就算三嫂回娘家一趟變得節儉樸素了，可她穿的依然是新衣，純細棉的衣裳，在他們家也只有三哥有一件，還是前頭府試時，奶奶當了只銀耳環扯了布回來做的，奶奶聽說讀書人要風流要氣質，都穿細棉青衫，也不能委屈了她三哥，她三哥也寶貝那件衣服，除了考試和跟夫子赴一些聚會穿，等閒也不捨得碰。

蘇婉不知道宋小芳複雜的心情，她拍完臉，打了聲招呼便進了廚房，灶臺上有一個碗用小碗扣了起來，蘇婉猜那是菜，先打開鍋才發現留的早飯有點多，她一個人吃不完。

蘇婉回頭高聲問院裏的宋小芳，「小妹，妳還沒吃早飯嗎？」

宋小芳回道：「我吃過了，那是給妳和二哥留的。」

蘇婉這才反應過來，「是二哥送宋……子恒去書院的？他還沒回來？」

「沒這麼快，二哥還得拉人回來，他們聽說二哥要送三哥進城，老早就過來跟著坐車去了，他們進城要置辦東西，估計要耽擱不少時間。」宋小芳說完，又補充道，「對了，菜全是給妳的，我二哥喝粥不用菜。」

事實上宋家乃至整個宋家村喝粥都不會特意做菜，頂多裝點兒自家做的鹹菜蘿蔔乾什麼的，畢竟這個時代，能吃飽就謝天謝地了，況且他們又不是多殷實的人家，供宋子恒念書就已經夠辛苦了，奈何娶了蘇婉這個千金小姐進門，原主別的不說，小姐派頭倒學了個十成，剛進門就嫌棄宋家吃的豬食，一點味兒都沒有，早飯粥裏看不到幾粒米也就算了，連菜都不給吃！

無奈何，只能給她單獨做菜，還得是早上弄的新鮮菜，怕她天天吃幾個蔬菜又發火，宋小芳偶爾早晨放牛時會採一些野菜，用水焯了，放點鹽和幾滴麻油拌一拌，宋小芳每天眼看著那小罐麻油在減少，別提多心疼，可就這樣，她三嫂也就是勉強入口而已。

現在換了這個蘇婉過來，倒不會嫌棄，野菜多香啊，絕對的純天然無汙染，健康又營養，麻油也是最正宗的芝麻榨的，不摻一點假，吃一口滿嘴香，這才是人間美味，蘇婉想起常去的一家私房菜館，他家的招牌野菜必須是熟客預定才吃得上，價格還貴死人，她每去必點，那時還挺喜歡，但現在一對比，就覺得自己當時吃的只能算野草了。

蘇婉覺得人活著至少要有兩大追求，一個是對吃，一個是對美，如果連這兩樣都沒有那人生就真的了無生趣了——正因為如此，她才會如此淡定的面對未知世界，就當換了個地圖，她還能繼續追求人生大業，沒什麼不好的。

蘇婉一邊吃一邊感歎，這粥雖然米粒稀稀拉拉的，大部分都是紅薯，味道卻也出奇的香，不吃菜她覺得自己也能吃下一大碗，就了菜就更是享受了，不由得十分慶幸自己穿越的是天朝的古代，大天朝吃貨國不是吹出來的，上下五千年文明裏，她認為美食就占了一半——這要是不小心穿到了中世紀的英國，單單那黑暗料理就能折磨得她生不如死……

忽然，蘇婉停下了進食的動作，因為她感覺有強烈的視線在盯著自己，果然一轉頭，就看到廚房門口排排站的幾個小豆丁，正眼巴巴的盯著她，最小的兩個控制不住的在嚥口水。

這幾個孩子她都認識，宋有根宋有福的兒女們，也就是她名義上的侄子侄女。

蘇婉吃得差不多了，索性放下碗，很有母性的朝幾個小豆丁招手，「都進來吧，在外面玩夠啦？」

幾個孩子都挺怕她，乖乖的走到她跟前一段距離的地方就停住了，唯獨三娃年紀小膽兒大，昨天又跟蘇婉玩得開心，所以站得離她最近，清澈見底的眼睛眨巴眨巴的看著她。

蘇婉沒忍住伸手將人撈進懷裏，用乾淨的帕子替他擦了擦臉，「去哪兒瘋了，小花貓？」

大妞緊張的看了她一眼，替弟弟回答道：「就、就去前門玩了會兒，沒亂跑。」

三娃手腳並用的爬到蘇婉膝上，找了個舒服的姿勢坐著，全然不知他大姊已經在心裏捏了把汗。

大妞是宋老二的女兒，旁人打趣是九歲的大姑娘了，按照實歲的算法也才七歲而已，就比她弟弟大兩歲，本該是個無憂無慮的小蘿莉，因為是宋有福家的老大，已經很會照顧弟弟妹妹了，有時宋小芳忙不過來，她也能在旁邊搭把手，至少比蘇婉靠譜。大妞心思細，看到弟弟膽子這麼大，心裏便有些急，不由得往前走了一步，生怕她三嬸一個不耐把弟弟推開，她能接得住。

蘇婉只是笑著摟緊了懷裏的小傢伙，笑著看向三個女孩，「早飯吃了嗎？」

兩個大的乖乖點頭，唯獨三妞管不住自己，看著還剩小半碗的野菜，嚥下了口水，忍不住道：「三嬸，我、我想吃……」

話還沒說完，宋小芳出現在門口，「幾個猴兒在鬧你們三嬸呢，還不出來！」

「這會兒也沒事，我陪他們玩玩。」蘇婉回答道。

宋小芳也不反對，只是對兩個大的道：「大妞二妞別亂跑了，待會跟小姑去菜園摘菜。」

蘇婉雖然喜好享受，但也沒好意思乾看著幾個半大孩子忙活，就道：「等下我跟你一塊吧。」

「這會兒太陽大，三嫂出門別曬黑了，還是我跟大妞二妞去吧，我們幹慣了。」宋小芳忙擺手，心裏想的是帶三嫂去，別到時把園裏的菜全糟蹋了。她想了想試探的道，「不過三嫂要是有時間的話，可以把家裏打掃一下？這些天忙沒時間抹，到處都是灰了。」

見蘇婉應下，宋小芳自去忙別的事。

蘇婉跟幾個小豆丁繼續剛剛的話題，「想吃野菜是吧？那大妞二妞先帶弟弟妹妹去洗乾淨手和臉，等下三嬸就把剩下的這些菜都分給你們。」說完，又看向兩個小的，「等吃完了東西，你們要幫三嬸打掃屋子，好不好？」

三妞迫不及待的點頭，三娃是她的跟屁蟲，也點了頭，乖乖從蘇婉膝上下來，跟了姊姊們去洗臉。

蘇婉剛洗好她吃的碗，宋小芳已經帶了兩個大的出去了，都沒來得及給她交代，還好三妞是個有眼色的，她先時聽三嬸要打掃屋子，這時看到她皺眉在廳裏院裏都轉了一遍，立刻從她沒注意到的角落裏找來掃帚，又去廚房拿了抹布，明明也沒比三娃大幾個月，一副人小鬼大的樣子。

「三嬸，我來掃地吧，三嬸打水過來抹桌子。」

看著小蘿莉在自己跟前一本正經的安排，蘇婉忍笑，「我們三妞也會掃地啊？」

「那是，娘說我掃得可好了。」

蘇婉又看了眼也拿著掃帚學著三妞樣子點頭的三娃，不可否認他才是這個年紀的小孩該有的樣子，三妞早熟的令她心酸，當然還有宋小芳和大妞二妞。

蘇婉並沒有忘記這是怎樣一個對女性要求苛刻的時代，說起來，穿到這個身體上，已經是很好的結果了，雖然嫁了人，娘家只她一個女兒，依然如珍如寶的對待，婆家也因為她父親的救命之恩對她最大限度的容忍，一家人把她當菩薩似的供著。蘇婉覺得自己應該知足了，原主為人是極品了些，然而對她來說也不算錯，這樣一來，她只要有所改變，宋家人只會滿足，而不是要求更多。

在三妞有力的指點下，蘇婉在宋小芳回來之前，把裏裏外外都打掃乾淨了，甚至連院子都掃了，不過蘇婉沒有貿然進別人屋子的習慣，除了大廳廚房以外，便只打掃了她自己的屋子。

宋小芳回屋一看倒是了然，她一進院子還當三嫂變了個人呢，肯打掃屋子就已經是屈尊降貴了，怎麼會小丫鬟似的給他們房裏也打掃？她三嫂還是那個三嫂，不過確實變了許多，宋小芳不求她變得賢良淑德，只要能維持現在這個樣子她就謝天謝地了。

三妞三娃年紀最小，不是會記仇的，這會兒全然忘記了他們三嬸以前什麼樣，這個上午已經讓他們認可了這個玩伴，跟屁蟲似的跟在蘇婉後邊——當然更多的是因為三嬸能變出好吃的東西來，別說小孩不懂事，他們精明著。

蘇婉陪著倆小孩玩了會兒，便帶他們去幫忙洗菜。

宋小芳道：「你們兩個小傢伙，也變得太快了吧，以前我怎麼喊來幫忙都喊不動，今天稀奇了，都不出門去玩？」

三妞道：「家裏好玩。」

三娃也跟著笑嘻嘻的，「家裏好玩。」

蘇婉給他們挽好袖子，道：「要三嬸下午也陪你們玩，就得認真做事，不許搗亂。」兩小豆丁乖乖點頭，連三娃都停止了玩水。

宋小芳不由得羨慕，「才一會兒，他們這麼聽你的？」想了想便對大妞道，「這裏不用妳們了，妳帶二妞回屋做針線吧，好好看著二妞練，不許偷懶啊。」

等大妞二妞聽話回屋，蘇婉便問：「大妞二妞就會做針線了？」

「大妞會一點，二妞才開始學，衣服都縫不好。」宋小芳習以為常的道，「再說也不早了，以後還要學做衣服做鞋子繡花，總得在出門之前都學會。」他們家的女兒已經算很好了，再忙也不用下地曬得黝黑，也不用還拿不穩針就被逼著學針線。

蘇婉好奇，「那妳會繡花了？」

宋小芳有些臉紅，「還不大熟。」事實上奶奶已經開始教她做嫁衣了。

在古代的日子並沒有蘇婉想像的那麼難熬，雖然看著一家人忙裏忙外的，她只能無所事事，心中難免感到過意不去，可要她演戲她在行，要她幹活她真的只會幫倒忙，最後她只能打掃家裏，做些簡單的工作，沒事就跟兩個小豆丁玩，便也覺時間飛快，

這裏雖然貧瘠，但山清水秀，隨著跟宋家人相處融洽，蘇婉也漸漸放下了心事，每天吃好睡好，心情自然也不錯。

蘇婉每天跟宋小芳一起做飯，宋小芳還是怕燒了廚房不敢讓她上手，卻也會偶爾採納她的建議，比如在肉裏拌生粉，炒出來的肉變得又嫩又香，燉魚的時候放把酸菜，引得路過的人都流口水。

對於蘇婉為什麼會懂這些宋小芳並不奇怪，常聽村裏人討論，說她三嫂家可是大戶人家，可有錢，還特意請了大廚專門給他們家做飯，那大廚每個月的月錢可不便宜，肯定不是白花錢請的，自然要有點手藝，但宋小芳可不敢相信她三嫂的手上功夫，以她爹娘現在對三嫂的滿意程度，要是出了點意外，挨罵的肯定是她。

不過儘管這麼腹誹，宋小芳不得不承認，她也挺喜歡現在的三嫂的，以前只覺得三嫂什麼都不懂，現在才知道不懂才好咧，她說什麼三嫂都聽得特別認真，還經常被她驚到，三嫂也喜歡找她問各種問題，這讓宋小芳的成就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滿足。不過今天宋小芳很意外的被她三嫂給問住了。

「小妹，吳秀才娘子跟我娘關係好，經常去我們家，有一次我聽吳秀才娘子說他們讀書人跟我們不一樣，我們喊的都是他們字，其實他們另外還有名，吳秀才娘子還拿她相公的名和字來舉了例，果然經常喊的不是吳秀才的名呢……那說來你三哥是不是也該取個字？」

宋小芳想也沒想的道：「子恒就是我三哥的字啊。」

蘇婉心裏一跳，忙壓下去，很有興致的問：「是嗎，那他的名是什麼？」

「這個……」宋小芳愣住了，她只是聽說過三哥另外還有名，但是沒聽人喊過，她怎麼知道？

正蹲在地上洗菜的三妞迫不及待的道：「我知道，三嬸，我知道咧，三叔還有個名字叫宋辰，他還教我跟三娃念過！」

「啪嗒」一聲，蘇婉手中的馬鈴薯重重掉進盆裏，突然四濺的水珠把對面的宋小芳嚇一跳，不過她見蘇婉若無其事的回頭跟三妞說話，也沒想太多，低頭繼續切著菜。